

证券代码：835912

证券简称：阿房宫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的相关要求，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23,763,949 股(含 23,763,949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9.00 元，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13,875,541.00 元（含 213,875,541.00 元），且经 2017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7年6月9日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7)020793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875,541.00元。

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3946号)，确认上述股票发行备案。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17年7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制订了《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年5月3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制度。2020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按照《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作为认购账户，专门存放与管理募集资金，并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西安沣东新城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账户情况如下：

户 名：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沣东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3700020829200182462

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前全部缴存于验资专用账户，根据《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213,678.79 元，理财收益 5,876,038.98 元，已使用 219,965,258.77 元，结余 0.00 元未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告的《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 193,875,541.00 元用于公司药品综合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投入，剩余 2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有利于缓解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中的资金压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213,875,541.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3,678.79
理财收益	5,876,038.98
募集资金净额	219,965,258.77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补充流动资金	
货款	20,109,586.20
小计	20,109,586.20
（二）药品综合生产基地项目建设	
土地出让费	23,600,000.00
土地使用交易服务费	135,400.00
契税	1,322,961.90
土地测绘费	78,000.00
测量放线费	19,000.00
工程款	104,025,495.34
钢材	13,488,916.44
混凝土	11,085,059.50
劳保费用	3,102,687.30
设备款	30,621,067.67
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	905,938.28
工程设计费	430,000.00
监理费	536,000.00
电费	649,284.52
检测费	65,000.00
安装费	8,713,030.72

项目	金额
装卸服务费	42,000.00
咨询费	70,000.00
购买低值易耗品	376,140.00
其他费用	589,690.90
小计	199,855,672.57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219,965,258.77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5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何时点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500.00 万元。2019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何时点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药品综合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投入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用自筹资金3,809.24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完成了股份登记，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拟以3,809.24万元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经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议案于2017年9月6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外，公司2020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资金存放、资金使用等方面不存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未损害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

西安阿房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